

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

鄂州市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及动态监测调查、督查				
项目预算	47.85	项目类型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资金性质	☒ 经费拨款 ☐ 非税收入 ☐ 政府性基金 ☐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社会保险基金				
立项依据	1、按照《森林防火条例》《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全省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的通知》、国家林草局和省林业局的统一部署安排设立，对原布控的森林监测点开展林木生长量、保有量调查，厘清年度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的增量、增速，为省考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增量、增速提供指标依据。按照国家林草局中南勘察设计院下发的卫片，实地核查调查，通过核查调查厘清年度林地占用、林木采伐数量和违法占用林地、采伐林木情况，依法予以查处。2、①《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第五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应当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②《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第二十三条：“地方各级政府要将地质灾害防治费用和群测群防补助资金纳入财政保障范围，根据本地实③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2〕32号）第十四条：“各级财政不断加大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对原布控的森林监测点开展林木生长量、保有量调查，厘清年度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的增量、增速，为省考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增量、增速提供指标依据。按照国家林草局中南勘察设计院下发的卫片，实地核查调查，通过核查调查厘清年度林地占用、林木采伐数量和违法占用林地、采伐林木情况，依法予以查处。确保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和日常宏观监测工作正常运行，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到位，有计划的开展地质灾害网格化管理和巡查排查、做好地质灾害防灾培训及应急演练。			
年度绩效目标1		根据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全省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林草监测检测工作；确保全市地质灾害防治和日常宏观监测工作正常运行，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到位，有计划的开展地质灾害网格化管理和巡查排查、做好地质灾害防灾培训及应急演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预算支出标准或其他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森林覆盖率增长率	≥0.0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草监测检测次数	=50次	计划标准
			监测、防火森林面积	=25.95万亩	计划标准
			地灾防治演练次数	三次	计划标准
			培训人次	≥320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增长率	≥0.0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预算支出标准或其他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草监测检测次数	=50次	计划标准
			监测、防火森林面积	=25.95万亩	计划标准
			地灾防治演练次数	三次	计划标准
			培训人次	≥320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增长率	≥0.0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审核意见: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